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李潤輝
電話：04-7273173#547
電子信箱：jhc.set@rcse.chc.edu.tw

受文者：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002144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修正後日程表(共3個電子檔) (0214495A00_ATTCH2.pdf、0214495A00_ATTCH3.pdf、0214495A00_ATTCH4.pdf)

主旨：檢送臺中市修正110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特殊教育學校及高級中等學校重要日程表各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中市教特字第1100043945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修正各入學管道所有重要日程，均以順延一週為原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亦召開會議討論，並調整旨揭聯合區適性輔導安置後續相關作業時程及配套措施，爰臺中市是項安置各項期程併同修正。
- 三、旨揭簡章調整後續相關作業時程、報到方式及放棄安置結果方式，說明如下：
 - (一)報到時間：110年7月15日(星期四)下午4時前。
 - (二)餘額安置網路報名：110年7月14日(星期三)至110年7月16日(星期五)。



(三) 餘額安置公告安置結果：110年7月28日(星期三)。

(四) 其餘期程無修正。

四、報到方式請依各安置學校所訂之方式辦理，另放棄安置結果請依修正後簡章規定採傳真或郵寄方式交予安置學校辦理放棄安置，並請於傳真或郵寄後致電安置學校確認。

五、旨揭安置簡章修正，公告於下列網站，請學校務必轉知學生及家長知悉，以維身心障礙學生升學權益：

(一)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https://www.tc.edu.tw/>)→科室業務→特殊教育科→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專區。

(二) 臺中市特教資訊網(<http://spec.tc.edu.tw/>)。

(三) 臺中啟聰學校(<https://thdf.tc.edu.tw/p/426-1088-11.php>)。

六、請各校協助轉知已報名臺中區之學生及家長依修正後簡章規定時程辦理報到事宜，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朱韋憶，聯絡電話：(04)2228-9111分機54613。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誠正中學彰化分校、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